

证券代码：836581

证券简称：ST 捷思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8号1110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邢文华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李铨因临时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1	邢文华	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免息借款)	2,000
2	邢文华	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或反担保	5,000
	李雁		
3	北京飞鸿	向关联方销售集群通终端产品	300
	云际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集群通平台软件和运营服务	100
		向关联方采购现场作业管理系统软件产品和服务	100
		公司或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对讲终端	300
4	北京兴顺泽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600
		向关联方提供技术服务, 共同进行技术开发	400
		向关联方采购技术服务	200
合计			90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邢文华、刘文红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贷款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为满足公司 2021 年度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

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证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具体贷款机构、贷款主体、贷款金额、担保条件、期限、利率等事项以最终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核定的贷款规模以及在此规模内公司以其资产为前述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内签署相关协议，并组织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相关的手续。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在 2021 年 1 月 2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是 否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